

证券代码：002450

证券简称：康得新

公告编号：2018-107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：公司）因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康得新，股票代码：002450）自2018年6月7日开市起停牌，并在指定媒体上披露了《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》、《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》、《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等相关公告（编号：2018-056、059、060、064、066、074、076、081、082、084、089、101、102、104）。

2018年8月20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二个月的议案》。2018年9月5日，公司召开了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二个月的议案》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工作。公司已聘请相关专业中介机构进场，积极开展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工作，目前有关工作尚未完成，交易方案仍处于商讨、论证阶段，最终估值尚未确定。

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：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等规则之规定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康得新，股票代码：002450）自2018年9月1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在此期间，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工 作，并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法律、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9月12日